

## 原住民族委員會

# 113 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族知識研究及教學活動計畫 (原住民專班課程及通識課程)

113 年 6 月 21 日原民教字第 1130031482 號函

### 壹、目的：

為協助大專校院設立之原住民族相關院、所、系、科、學位學程或專班辦理民族教育課程，加強原住民族知識課程資源、提升研究及教學品質，並為多元推動原住民族知識教育，鼓勵已設有原住民專班之大專校院通識教育中心辦理全校性原住民族知識教育相關之通識課程，爰訂定旨揭補助計畫。

### 貳、實施期程：

113 年 9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

### 參、補助對象：

經教育部核准設立之原住民族相關院、所、系、科、學位學程或專班之之國內各公私立大專校院(以下簡稱學校)。

### 肆、補助範圍：

#### 一、原住民專班課程：

- (一) 開設原住民族知識、語言、歷史文化、法規政策等課程講師費。
- (二) 規劃結合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內容所需費用。
- (三) 授課教材之編印及轉譯等費用。
- (四) 辦理結合課程內容及社會責任精神之部落參訪活動。

#### 二、通識課程：

編製教學教材及開設通識課程所需之費用，如課程材料費、專家學者鐘點費與交通費、課程與教學活動費、資料蒐集費、差旅費、補充保費及雜支等。

### 伍、經費補助與支用原則：

- 一、原住民專班課程：每校最高補助新臺幣（以下同）20 萬元。

- 二、通識課程：規劃 2 學分以上課程，每校最高補助 20 萬元。
- 三、已獲本會補助 112 至 114 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族知識研究及教學活動計畫（整合型）之學校，不得重複申請本計畫原住民專班課程。
- 四、學校應審慎評估各申請計畫之需求性、經費執行能力，確實估算計畫所需金額，提報金額以計畫期程內可執行完畢者完原則，未依規定辦理或計畫書未臻完善者，不予受理。
- 五、本計畫之補助款應專款專用，不得任意變更改用途，如查有不實，本會得撤銷補助並追回已撥付款項，且 1 年內不再受理申請。
- 六、執行本計畫時應依政府採購法及行政程序法等相關規定辦理。

#### 陸、申請及審核作業：

##### 一、申請期限：

學校應於 113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前，函送申請計畫書(如附件 1)1 式 5 份及電子檔 1 份向本會提出申請。(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二、申請計畫：

(一)計畫格式:包括課程基本規劃(現行課程地圖、開課教學計畫、開課教師研究成果)、計畫目標、符合第四點之工作計畫、執行期程、績效目標、預期效益、經費概算、歷年辦理成果及其他補充資料(附件 1)。

(二)計畫提送及核定原則:學校提送 113 學年度計畫，由本會核定經費，於計畫執行完竣後 1 次撥付。

##### 三、審核作業：

由本會邀集教育部及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就申請單位提報計畫進行書面審查，未通過者不予補助。

(一)開課師資(20%)：授課講師須具原住民族課程專業知識。

(二)課程規劃(40%)：應提供結合原住民族知識的完整授課計畫。

(三)社會責任(30%)：部落參訪應符合開課內容及社會責任精神。

(四)經費概算合理性(10%)。

**柒、 經費撥付與結報：**

- 一、 受補助學校於學年度結束後 1 個月內，檢送領據以及成果報告書（如附件 2）1 式 3 份及電子檔光碟 1 份、補助經費分攤表及經費結報明細表辦理核銷撥款。
- 二、 本計畫原始支出憑證以免送本會方式辦理，請依會計法及審計法妥善保存以備本會及審計部查核，本會得俟計畫執行完畢後六個月內至受補助學校抽查。

**捌、 績效考核：**

- 一、 經核定補助後，計畫如有變更之必要或因故無法執行，應先徵得本會同意。
- 二、 受補助之學校應依計畫確實執行，並將建立考核機制，應將註冊及報到人數、修課人數、課程資源納入成果報告，以作為次年度審查補助依據。
- 三、 執行進度嚴重落後，明顯無法於本計畫實施期程完成者，本會得撤銷補助，並視執行進度追回全部或部分已撥付款項。
- 四、 本會得併同學校相關經費補助案，到校訪視、查核帳目及計畫執行進度與成果。

**玖、 附則：**

- 一、 宣導資料應於適當位置標明「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字樣。
- 二、 補助事項之影音資料、書面文件及其他計畫成果，應無償授權本會為永久無償非營利上使用。
- 三、 受本計畫補助所產出之課程內容或研究成果，請配合本會「建構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知識體系中長程計畫」盤點徵集等相關作業，未來將納入儲存知識庫作雲端分享之標的，以利其相關課程內容及研究成果廣為運用。

附件 1

(校 \_\_\_\_\_ 名)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族知識研究及教學活動計畫

原住民專班課程

通識課程

申請計畫書

(封面格式範例)

執行日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 壹、學校執行單位基本資料(現行課程地圖、開課教學計劃、開課教師研究成果、執行單位聯絡資訊等)
- 貳、計畫目標
- 參、計畫內容(例如:計畫簡介、重點特色、計畫辦理方式等)
- 肆、預計執行期程(含期程圖或表)
- 伍、績效目標及管考機制
- 陸、預期效益(請敘明量化效益)
- 柒、經費概算
- 捌、其他補充資料

## 附錄

註:

1. 請以 A4 規格紙張直式橫書(由左至右)，並編頁碼。
2. 表格長度如不敷使用時，請自行調整。
3. 計畫書應包括封面、目錄、計畫內容。
4. 各項資料應注意前後一致，按實編列或填註。
5. 申請學校得視需要，自行增加主題。

附件 2

(校 \_\_\_\_\_ 名)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3 學年度補助大專校院原住民族知識研究及教學活動計畫

原住民專班課程

通識課程

成果報告書

(封面格式範例)

執行日期：○年○月○日至○年○月○日

- 壹、 課程基本規劃
- 貳、 計畫目標
- 參、 工作計畫
- 肆、 辦理績效(量化及質化內容)
- 伍、 其他成果
- 陸、 自評、策進作為與建議
- 柒、 附錄
  - 一、活動照片(總數不得少於6張,並以電腦打字加註說明。  
一張 A4 至少排版 2 張以上,以減省資料紙張用量)
  - 二、執行單位聯絡資訊等(含地址、計畫聯絡人姓名、職稱、  
電話、傳真及 Email)